

“这个说不过去”，要大力整治不作为不担责现象

——省司法厅厅长解维俊在《问政山东》接受现场问政



多个公证处拒办遗嘱公证？

厅长：整治不担责不作为现象

近年来，省司法厅在深化公证领域放管服改革和简政便民服务上做了大量工作，但也存在不少问题。节目中提到，家住枣庄市山亭区东鲁村村民高先生最近因为父亲存折里的一笔钱十分烦恼。“从2014年到2018年，我们家土地租金大约有12000元，都打到我父亲的账户上去了。我父亲2009年就去世了，这笔钱怎么才能取出来呢？”高先生说，他到枣庄农商银行寻求解决办法得知，可以通过公证或者法院调解的方式。高先生表示更希望通过公证方式来解决，然而枣庄市山亭公证处却不予受理，公证员表示：“他去世好几年了，又往里打的钱，那怎么会是遗产？”

随后问政记者来到枣庄市另一家公证处进行咨询，却得到不一样的答复，公证员表

示不仅可以做公证，还列出了所需材料清单。那么省内其他公证处也都像这家公证处一样提供服务吗？问政记者以申请办理遗嘱公证为由展开调查，在泰安、临沂、枣庄等地的公证处均遭到了不同程度推诿拒绝，以“没有密室”“不具备保密条件”等理由婉拒，而济南市莱芜凤城公证处工作人员更是直接表示，他们已经多年不做遗嘱公证，害怕有纠纷。

针对遗嘱公证难问题，省司法厅厅长解维俊分析主要源于公证人员少、机制不灵活等原因，并表示接下来要大刀阔斧地对公证进行改革，主要改革过时的体制和机制，大力发展合作制公证处，增强公证处自我发展的内生动力。对于暴露出的问题，要下决心整治，坚决杜绝不担责、不作为现象。



罚款3万还能打五折？

厅长：严重执法犯法

我省各级人民政府及其所属部门全面推进依法行政，行政执法行为进一步规范，执法水平不断提高。但是，在行政执法工作中，仍然存在有法不依、执法不严、违法不究的问题。

根据记者调查，聊城市东阿县及其周边化工产业发达，每天通过物流发往全国各地的化工原料源源不断，货运业务特别繁忙。有当地货车司机向记者反映，当地交通执法存在执法时不出示执法证等问题。在调查中，记者发现了更为严重的问题。

按照危险物品运输的相关法规，有个违法行为叫作“运输介质不符”，就是指车辆实际运输介质与车辆营运证上标注的介质不同，根据《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第57条规定，超越许可事项从事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的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不足2万元的，处3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也就是说，按照此项规定，驾驶人一旦运输介质不符至少要处以罚款3万元。

记者在采访中却发现，违反此项法条的司机，有的只被罚了1万元就放行。为啥罚这么少

就被放行，难道执法能够讨价还价？对此，司机并不避讳，“罚1万元是因为找了人，不找人就得罚3万元。”而这似乎已经成了潜规则。

有好心的驾驶人向记者出示了一份“全国货车司机保驾护航通讯录”。记者拨通了通讯录里的联系方式，询问运输介质不符能否办理。对方很直接，告诉记者按规定要罚款3万元，经过他协调最低交15000元罚款，然后给他二三千元活动经费就可以放行。在记者见证下，一位运输介质不符的驾驶人李师傅给了2000元，竟然真的只被罚了15000元就被放行。

同样的处罚事项，却是不同的行政处罚结果。针对这一问题，记者向东阿县司法局进行了反映，司法局工作人员告诉记者：他这个执法行为不合规程序不合规。司法局是监督，你得向他们(交通局)相关部门反映。

针对这一问题，省司法厅厅长解维俊明确表示这是执法犯法，而且是明显的、严重的执法犯法。聊城市司法局负责人也明确表态将在一周时间内严查此事。

8月15日晚，省司法厅接受山东广播电视台《问政山东》节目直播问政。副省长范华平在观众席就座。省司法厅厅长解维俊，副厅长周立军、迟丽华、马灵喜、李端卫在台上接受问政，其他厅领导在观众席就座。邀请省人大代表、省政协委员和普通群众现场互动，对问政情况进行评价，特邀观察员济南大学法学教授袁曙光进行现场点评。节目主持人朱文超和督办员李莎就“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公证、司法鉴定、行政执法监督和律师等行业监管问题进行现场问政。

“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全覆盖村民却不知情？

厅长：数据有水分

问政关注的第一个问题是关于我省“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推进问题。2016年11月底，我省印发《关于开展“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的实施意见》，深入开展“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推动法律服务向农村社区延伸，促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明确这项工作从2016年底开始一直到2018年10月，提高“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规范化和制度化水平。

至今，此项工作已经开展将近3年时间，可是问政记者随即走访了几个村庄，却发现不少问题。

在东营市利津县汀罗镇的大广子一村，记者走访了一圈，也没打听到村里的法律顾问到底是谁，

大部分村民对此并不知情。村委会连法律顾问的牌子都没有设。

与大广子一村相邻的大广子二村，虽然在村委会门口张贴了法律顾问公示牌，但牌子上公示信息却不见了。村委会工作人员告诉记者，法律顾问确实有，但平时村里没什么事，就很少联系他们。有的村民表示遇到法律问题，不知向谁求助。

在东营市广饶县的西十里堡村，村民们对于村里法律顾问的情况也是一问三不知。在广饶县的西尧村和济宁市梁山县拳铺镇的东吴村，记者也发现了同样的问题。在梁山县拳铺镇，记者调查发现有的法律顾问一个人负责12个村庄，一个人负责这

么多村，服务时间和服务内容又怎能保证？

对于这个问题，省司法厅厅长解维俊表示，他也没有想到该项工作在基层出现这么多问题，直言“这个说不过去”。新闻报道显示，截至今年1月底，全省6.3万个村和社区配备法律顾问1.78万名，覆盖率是达到了百分之百。对于这个数据，解维俊表示“有水分”。

解维俊说，这说明工作中存在着不少短板和问题，下一步要加大力度加以整改，一方面建立更好的规范制度，把三年来一些经验做法进行总结。另一方面建立信息化平台，加强信息化建设，加大对法律顾问工作服务和监督力度，推动相关工作落到实处。



在8月15日的问政节目中，增加了现场问政代表直接向接受问政单位的一把手发问环节。一名来自济南市槐荫区的问政代表向省司法厅厅长解维俊提出问题：这名先生去年跟人打官司，找了一名律师，交纳了七千元的诉讼费用。可是，这笔费用并没有打进律师事务所的账户，而是直接给了代理律师本人。他询问，律师通过自己账户收费是否合法？

对此，解维俊表示，根据《律师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律师代理诉讼需要通过律师事务所，不能以私人名义代理诉讼，也不能私人收费。所以，这名律师的做法是不合法的。

16市司法局局长，省监狱局、省戒毒局领导，山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有关领导，驻厅纪检监察组有关负责同志，省委依法治省办秘书处、厅机关各处室和厅属各单位主要负责同志，省律师协会、公证协会、司法鉴定协会、人民调解协会、基层法律工作者协会会长，以及观众代表200余人在观众席就座。人民网、闪电新闻、海报新闻、山东交通广播、央视新闻+、央广网、人民视频、今日头条等17家直播平台同步直播。

问政新环节：

问政代表有问题直接现场问厅长

鉴定机构提供虚假鉴定？

厅长：马上进行调查

司法鉴定的主要作用是解决案件中某些专门性问题，司法鉴定意见是一种重要的证据，对于公平公正处理纠纷至关重要。2018年初，滨州的高女士卷入一起金融借款合同纠纷，被银行起诉。高女士坚持认为合同上的签名不是自己所写，提出了申请笔迹鉴定。按照法定程序依法进行摇号后，摇到枣庄金剑司法鉴定中心，合同签订日期为2015年，这家鉴定中心就要求高女士提供同时期的笔迹样本。

“2015年的笔记我上哪提供去，现在写字也不怎么写了。”高女士无奈地说。于是该鉴定中心以检材不足为由不予鉴定，随后高女士向法院重新申请笔迹鉴定，最终法院确定了烟台富运司法鉴定中心，高女士缴纳了3万多元的鉴定费。

2018年11月，高女士收到烟台富运司法鉴定中心的司法鉴定意见书，结果显示，担保合同上的签名为高女士本人所写，这让她无法接受。“我以我的人格做保证，这是我写的我就认了，但不是我写的，我不能承受这个冤屈。”她说。

一审开庭后，高女士的父亲在法庭上承认原担保合同上的名字是他代替女儿所签。“因为她是她女儿，平时写字、签名我都看到了，所以也没有告诉她，就按照对方的要求模仿她的字签了。”高女士父亲说。最终法院判高女士负有法律责任，共同偿还贷款。随后高女士向烟台市司法局进行了投诉。烟台市公安局的一份投诉处理答复书显示，存在父亲模仿女儿笔迹签名的可能性。

高女士致电烟台富运司法鉴定中心询问之前鉴定结果能否撤销，对方表示：“我们没法答复你，因为司法局已经在走流程了。”烟台市公安局工作人员则表示：“这个程序你应该给法院提，司法局能有多大的能力，来解决你们这种纠纷呢？”

对此，省司法厅厅长解维俊表示，对高女士反映的问题，马上进行调查。高女士得到的鉴定意见是有效的，鉴定意见是否被采纳，由审判机关审查决定。烟台市司法局工作人员的答复是草率的，服务态度不好。如果高女士想做重新鉴定，可向有关审判机关提出申请，是否启动由审判机关决定。

一一审开庭后，高女士的父亲在法庭上承认原担保合

各地市司法局当晚观看《问政山东》直播

